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年报业绩预告

证券代码:002450 证券简称:\*ST康得 公告编号:2020-01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 1. 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 2. 预计业绩:√亏损□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亏损:400,000万元-800,000万元 | 盈利:28,090万元 |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主要原因说明  
业绩变动主要原因说明如下:

1. 经营性亏损  
报告期内,受债务危机影响,生产经营紧张,市场信心有所下降,开工率不足,盈利能力不足,且公司债务利息成本高企,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亏损约10-15亿。
2. 债务担保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13号-或有事项(2006)的规定,本着谨慎性的原则,对为康得集团向中航信托融资担保、为民间借贷担保等债务担保事项(具体见公告编号:2019-260和2019年半年度报告)计提预计负债,相应承担损失约15.4亿元。
3. 金融资产投资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8),并根据诉讼资料等内容,本着谨慎性的原则,对康得康谷、康得新材等权益工具投资(具体见公告编号:2019-248和2020-008)确认损失约20.9亿。
4. 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四十二条的规定,企业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应当重新计算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

着谨慎的原则,因此公司确认减值损失约4.7亿元。

5. 资金损失  
公司于公司对外开具商业承兑汇票,公司提供担保(具体见公告编号:2019-197和2019-256),相关事项发生时于公司账面无记录,收票人将票据对外融资,导致持票人向我公司请求付款,造成公司资金损失的事实,报告期内,公司在确认债务的同时,相应确认损失约4.7亿元。

综上所述,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的主要原因为债务担保损失、金融资产投资损失、减值损失等非经常性损益事项所致,影响金额约45亿。

四、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业绩预告的数据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对于相关损益的确认未经审计及评估等机构确认,因上述因素影响重大,公司提示净利润可能存在较大调整的风险,详细数据将在《2019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截至目前部分事项尚在诉讼过程中,公司是否承担担保责任以及赔偿金额均存在不确定性,因此对公司2019年度业绩预告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公司2019年对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长期股权投资、金融资产等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是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最终数据以评估结果和年审会计师审计后的数据为准。

3. 其他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若公司2019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继续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将自公司披露年度报告之日起,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并在停牌后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01月23日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代码:603160 证券简称:汇顶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于2020年1月21日、1月22日、1月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重大风险提示:  
(一)截至2020年1月23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338.06元/股,动态市盈率为72.13倍,市净率为37.51倍,公司市盈率、市净率水平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另公司股价为历史新高,且2020年1月21日、1月22日、1月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汇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目前均处于减持期间内,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上股东的减持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0年1月21日、1月22日、1月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张帆先生书面征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张帆先生均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筹划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董事朱星火先生根据于2019年7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进行了减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已届满。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此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截至2020年1月23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338.06元/股,动态市盈率为72.13倍,市净率为37.51倍,根据Wind金融终端提供的行业数据,1月23日收盘,证监会行业分类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市盈率(算术平均法)为63.07倍,行业市盈率(算术平均法)为74.47倍,公司市盈率、市净率水平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另公司股价为历史新高,且2020年1月21日、1月22日、1月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根据公司于2019年11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9-104)及2019年12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9-123),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汇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目前均处于减持期间内,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上股东的减持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上海证券交易所有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31日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业绩预告

证券代码:002570 证券简称:贝因美 公告编号:2020-00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2. 预计业绩:亏损

3. 业绩预告情况表

(1)2019年度(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业绩预告情况: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亏损-9,500万元-6,500万元 | 盈利4,113.38万元 |

(2)2019年四季度(2019年10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业绩预告情况:

| 项目            | 2019年第四季度                | 上年同期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盈利:1,084.25万元至4,094.25万元 | 盈利:1,314.04万元 |

比上年同期下降17%至盈利821%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自2019年三季度以来,公司管理层脚踏实地,战略性解决了关键原料乳蛋白供应问题,同时通过细分市场产品品类突破,以及运营情况的持续改善,保持了主营业务收入的逆势增长,经营效益持续改善。2019年度公司经营业绩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但这一明显增收仍无法完全抵消除并表新生儿出生数量减少、市场滞胀、2019年上半年乳蛋白涨价、公司非经常性收益减少及上年同期非经常性损益等因素影响,导致公司全年利润预计亏损。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2019年度业绩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23日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公告

证券代码:688089 证券简称:嘉必优 公告编号:2020-00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因疫情原因,武汉市公共交通工具受到影响,员工无法正常工作,公司春节后恢复生产时间暂无法确定。

●目前尚无无法预测交通恢复正常的时间,暂无法预测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

一、风险事项的具体情况  
因疫情影响,武汉市公共交通工具受到影响,由于缺乏交通工具,导致公司员工无法正常工作,公司位于武汉市江夏区和鄂州市葛店经济技术开发区的生产工厂无法按期恢复生产。另外,根据近期有关部门的通知,湖北省内各类企业不得早于2月13日24时前复工。

二、本次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武汉市交通恢复正常的尚不确定,故暂无法预测本次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

经营成果的影响,自2020年1月23日起,公司处于正常春节假期,库存商品可以满足部分客户未来20-30天需求。

若2月14日公司能够如期复工,则可以按照客户订单要求持续满足其需求。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公司自1月20日起成立以总经理为组长的应急工作组,制定了详尽的应急措施,包括人员管理、生产管理、厂区安全管理及春节后解除期间发货的消毒操作规范等应急预案,工厂仅保留少量必要的人员值班,并且要求休假的员工春节期间尽量减少外出,每天报告自己及家人的健康状况,积极关注原材料供应及物流信息,一旦上述禁令解除,公司将尽快恢复生产和发货,满足客户需求,降低对公司的不利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节后疫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3日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大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833 证券简称:欧派家居 公告编号:2020-00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姚良松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姚良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484,165.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3.31%,其中:姚良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8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8.54%;姚良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84,165.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1.77%,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姚良松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姚良松先生均不存在质押公司股份情形。

2020年1月26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姚良松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姚良松先生通知,其已拟原质押给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500万股公司股份全部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姚良松先生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

| 质权人名称            | 质押股数  |
|------------------|-------|
|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500万股 |

二、大股东姚良松先生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

| 质权人名称                     | 质押股数                   |
|---------------------------|------------------------|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507万股                  |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469股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0.76%                  |
| 小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0.26%                  |
| 质押期限(质押开始日期-质押到期日期)       | 2020年1月22日-2020年10月14日 |
| 解除质押                      | 2,698,165.4万股          |
| 解除质押后,姚良松先生(控股股东)持股数量     | 48%                    |
| 解除质押后,姚良松先生(控股股东)及其所持股份比例 | 0%                     |
| 解除质押后,姚良松先生(控股股东)持股数量     | 0%                     |
| 解除质押后,姚良松先生(控股股东)及其所持股份比例 | 0%                     |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受国家重点监控药品目录、地方医保等医药政策的影响,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前年度收购的全资子公司上海华恒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南京四川华恒医药有限公司、山西晋源药业有限公司经营业绩未达到预期。公司聘请专业评估师对前期收购形成的商誉正在进行评估测试,初步评估结果,公司预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000-22亿元。本次商誉减值测试工作尚未完成,具体金额需依据评估机构出具的商誉减值测试评估报告确定,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数据为初步测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31日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业绩预告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ST云网 公告编号:2020-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2. 预计业绩:√亏损□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亏损:3,200万元-3,600万元 | 盈利:80,000万元 |

三、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四、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餐饮团膳,以及少量的房屋租赁业务。公司预计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亏损3,200万元至3,600万元,较上年同期发生重大变动。业绩变动较大的主要原因说明如下:  
(一)1.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公司的净利润  
1.2019年度,公司因出售债权资产、核销应收账款等形成的非经常性损益而增加当期净利润3,043.54万元。

2.2019年度,公司因诉讼案件计提预计负债1,646.98万元,其中公司与中国自然资源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房屋租赁合同纠纷”诉讼案件中,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公司支付涉案房屋租金及相关费用,公司就该案件判决情况,计提预计负债1,580万元;公司与北京融瑞空调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的“承揽合同纠纷”诉讼案件中,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公司支付工程款及相关利息,公司就该案件判决情况,计提预计负债65.98万元。上述计提预计负债对公司本报告期亏损增加1,646.98万元。

上述第1、2条非经常性损益事项“正一负”,合计影响公司净利润4,690.52万元。

(二)公司多举债扩营经营,经营性亏损有所减少。  
2019年度,公司积极拓展展业业务,并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多举措推进开源节流工作,特别是公司自第四季度以来,持续优化业务流程,合理调整人员编制及薪酬,以及新增项目的正式运营,公司整体经营有所好转,但仍存在经营性亏损较上年同期减少300-500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未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2019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3日

兰州民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补充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738 证券简称:兰州民百 公告编号:2020-01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兰州民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红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橡集团”)持有公司股份436,387,70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66.29%,红橡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本次解除及补充质押)为321,35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的73.81%,占公司总股本的41.55%。

●红橡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90,817,7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3.47%。红橡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本次解除及补充质押)为373,240,468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的76.04%,占公司总股本的48.26%。

2020年1月23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红橡集团关于其持有公司股份部分解除质押及补充质押的公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 质权人名称                    | 质押股数                   |
|--------------------------|------------------------|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3,000,000股            |
| 红橡集团持有股份                 | 6.28%                  |
| 小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0.29%                  |
| 质押期限(质押开始日期-质押到期日期)      | 2020年1月22日-2020年10月14日 |
| 解除质押                     | 436,387,703股           |
| 解除质押后,红橡集团持股数量           | 66.29%                 |
| 解除质押后,红橡集团(控股股东)及其所持股份比例 | 63.47%                 |
| 解除质押后,红橡集团(控股股东)持股数量     | 66.29%                 |
| 解除质押后,红橡集团(控股股东)及其所持股份比例 | 30.73%                 |

二、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 质权人名称 | 质押股数       | 质押日期       | 解除日期       | 质权人        | 占其持股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质押资金用途 |
|-------|------------|------------|------------|------------|--------|----------|--------|
| 红橡集团  | 23,000,000 | 2020年1月22日 | 2020年1月22日 | 红橡集团(控股股东) | 6.28%  | 2.57%    | 补充质押   |
| 合计    | 23,000,000 | --         | --         | --         | 6.28%  | 2.57%    | --     |

2.质押股份未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大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红橡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业绩预告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ST步森 公告编号:2020-00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2.预计业绩:亏损√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盈利:5,700万元-4,000万元 | 亏损:19,262万元 |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19年度公司净利润扭亏为盈的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通过业务调整,提高运营效率,压缩成本费用,经营亏损金额较上年度有了一定程度的下降。

2.报告期内主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1)通过执行和解,新的证据收集,积极抗辩等多方面努力,促使德清县中小企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有限公司诉讼案件,系丹丹诉讼案件,深圳市信融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诉讼案有了最好的进展,根据最新案情,拟提起诉讼案件计提的预计负债转回约6,900万元;(2)处置资产以前年度应收款项产生收益;(3)取得政府补助。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因2017年度和2018年度连续两年净利润为负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3.2.1条第(一)项规定的“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或者因追溯调整导致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净利润连续为负值”,公司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本次业绩预告,公司2019年度净利润为正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的规定,“上市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首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表明本期则第13.2.1条第(一)项至第(四)项规定的条件已消除,公司可以向本所申请将其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如公司最终的审计报告符合上述条件,公司将在2019年年度报告公告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由于业绩预告的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最终能否达到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且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需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公告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不应以该等信息取代其独立判断或仅根据该等信息做出决策。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23日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31日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23日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31日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23日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31日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23日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31日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23日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31日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23日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31日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23日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31日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23日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31日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23日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31日